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

聯絡人：劉豐禎

聯絡電話：02-81966229

傳真電話：02-89114274

電子信箱：liukite@nfa.gov.tw

23143

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
8樓

受文者：本署災害搶救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救字第10906004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<http://DL1.nfa.gov.tw/DL/>) 識別碼：MTYMWMBQ

主旨：檢送「各級消防機關110年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整備作業計畫」1份，請依計畫訂定執行暨督導計畫落實辦理；另請於110年2月1日（星期一）12時前，依計畫附表格式填報後，將電子檔（含簽章檔）傳送本署承辦人彙辦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臺灣省各縣(市)消防局、金門縣消防局、連江縣消防局、本署所屬機關

副本：本署災害搶救組

署長陳文龍

